

证券代码：300835

证券简称：龙磁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8

安徽龙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2026 年 4 月 1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预案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二、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一）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内容

1、本次利润分配为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

2、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公司不存在需要弥补亏损、提取任意公积金的情况。

3、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8,486,407.92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95,693,250.72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9,569,325.07 元，报告期内实施权益分派 23,176,606.80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876,742,516.89 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314,961,348.65 元。

现拟定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按目前总股本 119,247,540 股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公司股份 3,488,870 股后 115,758,67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00 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3,151,734.00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4、2025 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预计 23,151,734.00 元（含税）；2025 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为 0 元。

2025 年度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总额为 23,151,734.00 元，占当年净利润的 13.74%。

（二）调整原则

本预案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若利润分配预案实施前享有权益分配权的股份总额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即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00 元（含税））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形

（一）公司 2024 年度分红预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23,151,734.00	23,176,606.80	23,513,326.80
回购注销总额（元）	2,124,007.11	13,401,167.12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8,486,407.92	111,057,852.90	73,886,220.30
研发投入（元）	65,219,193.06	65,236,050.76	62,883,925.85
营业收入（元）	1,289,188,421.83	1,170,116,381.67	1,070,246,803.74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876,742,516.89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314,961,348.65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69,841,667.6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15,525,174.2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17,810,160.3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85,366,841.8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元）	193,339,169.6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	5.48%		

(%)	
是否触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9.4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二) 公司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情形

公司2023年度、2024年度、2025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超过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且超过3,000万元，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三) 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2025年、2024年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套期保值工具除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金额合计分别占对应年度总资产的8.18%、4.64%。

本次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现金分红方案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合理利益，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实施上述利润分配方案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发展预期。

五、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请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安徽龙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日